

证券代码：300730

证券简称：科创信息

公告编号：2022-058

##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创信息”）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资产”）计划于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3,193,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南资产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南资产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8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3%。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南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7,990,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南资产出具的《关于减持科创信息股份达到 1%的告知函》，中南资产减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且其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暨股份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南资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上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中南资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

的，应当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二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截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中南资产	集中竞价	2022 年 2 月 22 日	19.34	685,600	0.43%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2 年 3 月 23 日	19.20	912,400	0.57%
合计				<b>1,598,000</b>	<b>1.00%</b>

### 二、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中南资产	合计持有股份	8,676,587	5.43%	7,078,587	4.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676,587	5.43%	7,078,587	4.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上述公司总股本均指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前的总股本；上表中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为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前的股份数。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情形。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的实施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中南资产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间，中南资产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备查文件

- 1、中南资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日